

证券代码：600861

证券简称：北京城乡

编号：临 2022-006 号

北京城乡商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第十八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城乡商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北京城乡”）第九届第十八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7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3 月 17 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 3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张国良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

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完毕，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并出具了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说明专项核查报告。

经审阅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。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1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63,549,240.69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2 年修订）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鉴于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，从公司后续经营发展考虑，公司拟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以上 1、2、4 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城乡商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3 月 19 日